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: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

8號

聯絡人:廖慧琳

聯絡電話: 02-27877343 傳真: 02-26531062

電子信箱: hueilin@fda.gov.tw

受文者: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6年6月6日 發文字號:衛授食字第106130061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裝

主旨:「包裝食用醋標示規定」,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6年6月 6日以衛授食字第1061300611號公告訂定,並自中華民國1 07年7月1日生效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旨揭「包裝食用醋標示規定」草案,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 105年7月1日以部授食字第1051300894號公告於行政院公 報,踐行法規預告程序。
- 二、旨揭公告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本部網站「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最新動態」網頁或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自行下載。

正本: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: 電2017-06-06文 213:36:37章

:: 線